

宋志坚 著

杂文学概论



海峡文艺出版社

宋志坚 著

杂文学概论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海峡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杂文学概论/宋志坚著. —福州:海峡文艺出版社,
2004

ISBN 7-80719-005-1

I. 杂… II. 宋… III. 杂文—概论 IV. I207.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04467 号

杂文学概论

作者:宋志坚

责任编辑:陈小培 郭景能

出版发行:海峡文艺出版社

社址: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 14 层

邮编:350001

发行部电话:0591—87536724

印刷:福建新华印刷厂

邮编:350011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260 千字

印张:11.375

插页:2

版次:2004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200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719-005-1/I·005

定价:1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厂调换

目 录

自序	(1)
第一章 杂文的属性	(3)
第一节 广义的杂文与狭义的杂文	(3)
第二节 鲁迅开创的现代杂文	(8)
第三节 杂文的定义与表述	(13)
第四节 杂文的本质属性	(19)
作品自析 关于《“秘书问题”》	(23)
第二章 杂文的分类	(28)
第一节 杂文分类的两个原则	(28)
第二节 以内容特征为根据分类	(30)
第三节 以形式特征为根据分类	(36)
第四节 以干预生活的途径为根据分类	(38)
第五节 以形象性为根据分类	(40)
作品自析 关于《见好就收》	(43)
第三章 杂文的形象性	(48)
第一节 感抒性杂文的形象性	(48)
第二节 杂文创作中的三种形象化手法	(52)
第三节 杂文创作的形象思维	(60)
第四节 杂文不塑造艺术典型	(66)

作品自析 关于《“叫化”新族》	(72)
第四章 杂文的情感性	(77)
第一节 情感在杂文中的位置	(77)
第二节 情感在杂文中的形态	(81)
第三节 情感在杂文中的升华	(88)
第四节 情感质地与情感源	(94)
作品自析 关于《且由朱棣说正统》	(99)
第五章 杂文的假托	(104)
第一节 假托的杂文	(105)
第二节 杂文的假托主体	(110)
第三节 杂文的假托客体	(114)
第四节 杂文的假托联结点	(118)
第五节 寓言、寓言体杂文与假托的杂文	(121)
作品自析 关于《大圣落选记》	(125)
第六章 杂文的讽刺	(129)
第一节 讽刺的客体对象	(129)
第二节 讽刺的艺术手法	(135)
第三节 讽刺的情感态度	(143)
作品自析 关于《“嫖娼未遂”论》	(150)
第七章 杂文的幽默	(155)
第一节 幽默的笑的构成	(156)
第二节 幽默的理性骨力	(161)
第三节 幽默的情感特点	(166)
第四节 杂文的讽刺与幽默	(171)
作品自析 关于《请别高举“鞋子”》	(176)
第八章 杂文的曲笔	(181)
第一节 两种误解	(181)

第二节 曲笔的两重性	(185)
第三节 曲笔的几种类型	(190)
第四节 关于“影射”	(195)
作品自析 关于《猴子会不会笑人》	(198)
第九章 杂文的社会价值	(202)
第一节 杂文的社会价值	(203)
第二节 杂文干预社会生活的途径	(207)
第三节 杂文的倾向性	(216)
第四节 杂文注重社会批评	(221)
作品自析 关于《“人大代表”的名与实》	(226)
第十章 杂文的思想价值	(231)
第一节 社会价值的基础	(231)
第二节 杂文成功的关键	(234)
第三节 时代性与前瞻性	(238)
第四节 新意与深刻	(244)
第五节 逻辑思维与逻辑力量	(249)
作品自析 关于《马屁、奴才及其他》	(256)
第十一章 杂文的思想特征	(265)
第一节 直感的生活经验	(265)
第二节 直觉与顿悟	(270)
第三节 杂文鉴赏中的共鸣现象	(277)
作品自析 关于《不要冤枉坏人》	(282)
第十二章 杂文味与杂文美	(287)
第一节 杂文味	(287)
第二节 杂文美	(293)
作品自析 关于《另一种“拉祖配”》	(299)
第十三章 杂文风格与杂文流派	(303)

第一节 杂文风格	(303)
第二节 杂文流派	(311)
第三节 提倡互补	(315)
4 作品自析 关于《牛眼鹅眼有区别》	(320)
附录一 《杂文学初论》序跋	(325)
罗竹风序《杂文学初论》	(325)
郭风序《杂文学初论》	(329)
《杂文学初论》引言	(331)
《杂文学初论》后记	(334)
附录二 杂文理论研究的新突破（作者：赵玉银）	
——评宋志坚的《杂文学初论》	(338)
附录三 关于杂文“曲”的通信	(344)
刘思致宋志坚	(344)
宋志坚致刘思	(350)
后记	(355)

自序

一部专著，照例要有一篇绪论，洋洋万言，好不气派！但很遗憾，我既没有这样的才赋，在写完这部书稿之后，也已没有那么多话可说，就不想再去袭用那样的模式。

杂文界中人似乎比较关注杂文在文学大家族中的地位，前一段就有人在写文章，说在各种文体作品的载体中，唯有杂文报刊的发行量在呈上升趋势，因此而为鲁迅文学奖中的杂文奖所占份额太少而大鸣不平，因此而为有人说杂文的景况仅次于诗歌而义愤填膺，其实都大可不必。就像一个人，是高是矮不是由他的影子决定的，不必为早上的影子特别长而沾沾自喜，也不必为中午的影子特别短而耿耿于怀。关键不在于影子，而在于自身的高度；关键不在于别人的评价，而在于自身的品位与质地。

我倒是想起这样一个故事：

1868年，伊朗有一个名叫巴尔蒂克·法拉贝的兽医和遗传学家，把阿根廷小马与美国矮马进行杂交，繁殖小种马，每一代都比上代矮5厘米。他死后，他的继承者继续培育这种既不能耕耘，又不能拉车的玩赏马，还发誓要使它成为可以放进口袋的小马。

2

杂文应当是既能耕耘，也能拉车，还能驰骋疆场的骏马，这才“于大家有益”；杂文应当有“乐则大笑，悲则大叫，愤则大骂”的性情，这才能“与现在贴切”。杂文之所以能够繁荣，能够发展，就是因为它“于大家有益”，“与现在贴切”，倘若竟然成了只能供人玩赏甚至可以放进口袋的小马，那才是杂文的末路与悲哀。

杂文也是杂交的，作为“文艺性的论文”，它是论理性（包括思想性和思辨性）与文艺性杂交的产物。为了使杂文不至于蜕化成为专供人玩赏甚至可以放进口袋的小马，就得研究如何选择培育参与杂交的“雄马”与“雌马”，就得研究“雄马”与“雌马”进行杂交的方式。“近亲繁殖”的结果是一代不如一代，先天不足的“阿根廷的小马”与“美国的矮马”，都是要不得的。

我试图做的就是这样的工作。

本书名为《杂文学概论》，这名称自己想想都有点吓人。因此我得在此声明：这只是我对于杂文创作规律的一种探索，并非是教人怎样写杂文的。实际上，能写出好杂文的人，恰如鲁迅所说，只是以为非这样写不可，就这样写，只知道这样的写起来，于大家有益。我以平常之心写出这些心得，倘若竟然有人将它当作教人怎样写杂文的书去读，则不仅让我汗颜，而且也有违我的初衷。

2003年1月16日写于福州

第一章 杂文的属性

研究杂文，探讨杂文创作的基本规律，首先需要弄清的是杂文这个概念——什么是杂文，它的定义应该如何表述，它有哪些本质属性。名称并非只是一个无关宏旨的符号，“名不正，则言不顺”；名不正，“则可不可而然不然，是不是而非不非”。不弄清杂文这个概念的基本内涵，所谓“探讨”，所谓“规律”，也就无从说起。

第一节 广义的杂文与狭义的杂文

杂文有广义和狭义之分。这一点，应该是学术界的共识。

据邵传烈著《中国杂文史·绪言》所述，“最早为‘杂文’列名者是南朝宋人范晔。他在《后汉书·文苑传》中列有‘杂文’一项，例如杜笃‘所著赋、诔、吊、书、赞、七言、女诫及杂文凡十八篇’，苏顺‘所著赋、论、诔、哀辞、杂文，凡十六篇’，赵壹‘著赋、颂、箴、诔、书、论及杂文十六篇’等。但范晔对什么是杂文，未作解释。”从上述引文看，范晔所谓的“杂文”，乃是与赋、颂、诔、吊之类并列的，很难断定他说的是广义的杂文还是狭义的杂文。

范晔稍后，南朝齐梁的刘勰在《文心雕龙》中专有《杂文》一节，其中有一段话，常为杂文研究者所引用，这段话说明：“详夫汉来杂文，名号多品。或典、诰、誓、问；或览、略、篇、章；或曲、操、弄、引；或吟、讽、谣、咏，总括其名，并归杂文之区。”刘勰在这段话中说的“杂文”，大概就是广义的杂文。则言之，在他看来，广义的杂文，就是这些杂七杂八的文字的统称。

姚春树、袁勇麟在他们所著的《20世纪中国杂文史》绪论中说，“范晔和刘勰所认定的杂文，是指传统的‘正体’文章如诗、赋、铭、赞、颂之类以外的无法归类的杂体文章。”[姚春树、袁勇麟.20世纪中国杂文史·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1997.3页]这种说法，其实也包含有一定程度的误解。如上所述，范晔是将杂文与赋、铭、赞、颂之类并列的，并没有具体阐述杂文是什么；刘勰则是在《杂文》这一节的后面提到这些“并归杂文之区”的“名号”，也未加以专门论述。倒在这一段引文之后，有一句话不可忽略，叫做：“甄别其义，各入讨论之域。类聚有贯，故不曲述。”也就是说，因为这些“名号多品”的文字，各自另有归属（不是姚、袁所说的“无法归类”），因此没有一一探讨。如果说这是刘勰所认定的广义的杂文则可，如果说这就是刘勰所“认定的杂文”则是不确的。

与刘勰以上所述类似的话，鲁迅也说过：“其实‘杂文’也不是现在的新货色，是‘古已有之’的，凡有文章，倘若分类，都有类可归，如果编年，那就只按作成的年月，不管文体，各种都夹在一处，于是成了‘杂’”（《且介亭杂文·序言》）。我们总不能认为，这就是鲁迅所“认定的杂文”吧。

刘勰的《文心雕龙·杂文》，重点论述的是宋玉“始造”之《对问》、枚乘“首制”之《七发》、扬雄“肇为”之《连珠》。

他认为“对问”的特点是“发愤以表志”，语言像“麟凤”一样富有文采；“连珠”的特点是“辞虽小而明润”，所谓“义明而词净，事圆而音泽，磊磊自转，可称珠矣”；至于“七发”，重点说的是它的社会功能，“发乎嗜欲，始邪末正，所以戒膏粱之子也”；如此等等。刘勰没有将先秦诸子那些洋洋洒洒的议论性散文（冯雪峰称此为“最好的、最出色的和最本质的杂文”）当作杂文，这或许是一个欠缺，要不，恐怕也不会有“文章之枝派，暇豫之末造”之说。但他说的这些短文，就其明志讽世的内容，不拘一格的形式，富有文采的语言，短小精悍的篇幅来看，却都是狭义的杂文了。刘勰确实没有为狭义的杂文定义，但应该说，对于什么样的文章可以归入狭义的杂文，他是不含糊的。虽说只是“文章之枝派，暇豫之末造”，却也没有贬低此类文字的意思，恰恰相反，他认为写这些文章的“前修”，乃是“智术之子，博雅之人”，所以他们的作品，从形式到内容都能日新月异，各有不同的意态，此所谓“日新殊致”。

我们现在所说的杂文，或者说我们要专门探讨的杂文，就是狭义的杂文。

杂文确实是“古已有之”的，不仅是广义的杂文，也包括我们现在所说的杂文，即狭义的杂文。即在刘勰之前，也不仅是刘勰在《文心雕龙》里面说的宋玉的《对问》、扬雄的《连珠》、枚乘的《七发》以及受这些文章影响而出现一批作品，如《客难》《客讥》《客问》《七激》《七辨》《七厉》等等，更应该包括先秦诸子散文和西汉鸿文。而在刘勰之后，优秀的杂文，例如柳宗元的《捕蛇者说》、韩愈的《杂说》、罗隐的《越妇吟》、李贽的《题孔子像于芝佛院》等等。这些作品，有思想锋芒，有人物形象，有辛辣的讽刺，有悲愤的情感，具

有我们现在所说的杂文的基本素质。

不妨看看李贽的《题孔子像于芝佛院》：

人皆以孔子为大圣，吾亦以为大圣；皆以老、佛为异端，吾亦以为异端。人人非真知大圣与异端也，以所闻于父师之教者熟也；父师非真知大圣与异端也，以所闻于儒先之教者熟也，儒先亦非真知大圣与异端也，以孔子有是言也。其曰“圣则吾不能”，是居谦也。其曰“攻乎异端”，是必为老与佛也。

儒先亿度而言之，父师沿袭而育之，小子朦聩而听之。万口一词，不可破也；千年一律，不自知也。不曰：“徒诵其言”，而曰：“已知其人”；不曰“强不知以为知”，而曰“知之为知之”。至今日，虽有目，无所用矣！

余何人也，敢谓有目？亦从众耳。既从众而圣之，亦从众而事之，是故吾从众事孔子于芝佛之院。

什么叫“微言大义”，什么叫“逆向思维”，什么叫“言人所未言”，从这篇短文中都可以找到明确的答案。“万口一词”，“千年一律”的假象，经不住李贽这轻轻一拨，因为他说的是事实。这篇短文，运用讽刺的手法，不仅是非孔，更是对于那种“虽有目，无所用”的从众心理造成的盲目迷信的挑战。无论从思想性还是艺术性看，都称得上是相当出色的杂文，不仅在当时可谓空谷足音，至今也仍振聋发聩。

罗隐的《越妇言》，也称得上是这样的杰作。此文由朱买臣“不忍其去妻，筑室以居人，分衣食以活之”的史实生发，与传统的说法即在吴越民间广为流传的覆盆桥的传说唱了一个反调。作者借“越妇”之口，揭露的正是朱买臣发迹前后嘴脸

的变化。“饥寒苦”之时，立志“以匡国致君为己任，以安民济物为心期”，“果通达”之后，“向所言者，蔑然无闻”，只以“矜于一妇人”为其唯一业绩，这也正是其“仁者之用心”。罗隐指的当然不是一个朱买臣，他只是借朱买臣这个靶子来抨击那些以富贵骄人的新贵，并以此冲刷粘附在那种传统的衣锦还乡效应之上的封建霉菌。

这样的作品，即使今天去读，依然都是相当不错的杂文。

姚春树、袁勇麟说：“在中国，杂文是‘古已有之’的，杂文是非正体的杂体文，至于杂文的外延和内涵是什么？古人则是不甚了了的。”〔姚春树、袁勇麟：《20世纪中国杂文史》。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1997.4页〕但如果看看刘勰在《文心雕龙》之《杂文》一节中，重点论述的那三种体例的杂文，再看看《题孔子像于芝佛院》《越妇吟》这样的作品，那么，无论从古人的杂文理论看，还是从古人的杂文实践看，我以为这一论断都是值得推敲斟酌的。

杂文不仅“古已有之”，而且外国也有。我说的是杂文在事实上的存在而不是杂文这个概念。关于这一点，我们可以在姚春树、袁勇麟的《20世纪中国杂文史》之“结束语”中，看到他们引用的大量的实例。柏拉图的对话录、西塞禄的演说、蒙泰纳和培根的哲学随笔，伏尔泰和别林斯基的政论、普希金和海涅的旅行记和评论，一直到高尔基的社会论文，基希和爱伦堡的报告文学、小品文和批评论文，尽管他们自己都没有冠之以杂文的称谓，却具有杂文的基本品质，冯雪峰就认为这“都是最好的和最本色、最本质的杂文。”（《冯雪峰论文集·谈谈杂文》）周作人甚至说，两千多年前以希腊文写作的路吉亚诺斯的好多名篇，“简直是现代通行的随笔，或者称它为杂文也好”，只是“因为文章不很简短，所以不大好谥之曰小品”。

(周作人《文学史的教训》)英国的亚瑟·本森在《随笔的类型及时代·随笔作家的艺术》中还对这种文体(他称之为随笔)作了这样的归纳:

8

随笔在本质上则是独白。

英国随笔有种种不同的形式。

随笔像所谓的风琴的序曲,是一种有主题的小品文,形式不那么严格,尽可任神思驱遣,由妙手调节,并可随意渲染。随笔,乃是从某一可以清楚说明的着眼点所进行的人生小评论。因此,随笔作家以其特殊方式充当人生的解说员,人生的评论家。他观察人生,不像历史家,不像哲学家,不像诗人,然而这些人的特点他又都有一点儿。

亚瑟·本森这段话,不仅论及杂文的内容、形式,而且也涉及杂文作家所应该具备的素质了。

可以这样说,中国古代的杂文和外国的杂文是中国现代杂文的两个重要来源。

第二节 鲁迅开创的现代杂文

现代杂文,具体地说,是五四以来蔚为大观的杂文,是以鲁迅为代表的,因为在为数不算太少的现代杂文的先驱者中,鲁迅的杂文成就最大,开掘最深,影响最广,杂文能够蔚为大观,鲁迅做出的贡献最为卓著,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人们常说鲁迅是现代杂文的开创者。

杂文“古已有之”,而现代杂文则是鲁迅开创的,这就说明,现代杂文与“古已有之”的杂文尚有明显区别,弄清这二

者之间的区别，方能理解所谓“开创”的全部含义。

“古已有之”的杂文与现代杂文的区别或鲁迅对于现代杂文的“开创”性的贡献，大致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其一，尽管古代也有我们现在所说的杂文，但这种杂文毕竟淹没在广义的杂文之中；尽管古代也有对于狭义杂文的真知灼见，但这种见解也因为狭义杂文淹没在广义杂文之中，而须沙里淘金才能为人所认识，因此，在不少人看来，古代杂文的“杂”，主要是形式的“杂”，也就是“不管文体，各种都夹在一起，于是成了杂”。（《且介亭杂文·序言》）而这个“杂”字，“在中国的历史上是一向属于被轻蔑的地位的，‘杂户’‘杂统’‘杂家’‘杂种’‘杂技’‘杂学’——都不是正牌子的东西。”（徐懋庸：《打杂续集·鲁迅的杂文》）或者叫做“鸡零狗碎的非真正的文艺作品”。然而，自五四以来，以鲁迅为代表的现代杂文的先驱，以他们的业绩，使狭义的杂文迅速地发展起来，于是才有“树大分叉”的效应，狭义杂文终于从古代杂文中脱胎出来，从文学散文中独立出来，成为文学大家族中令人瞩目的一个门类，而且有了明确的界说，其内涵既没有那样的广泛，其名称也不带有任何的贬义。当然，这首先应该归功于鲁迅。

其二，古代狭义的杂文，往往有这样两种偏向，或是独抒“性灵”，或是独抒“愤懑”。前者想置身于是非之外，退守田园，忘情山水，专写“幽情单绪”，“孤行静寄”，追求“极无烟火”的境界。明代的公安派和竟陵派的小品文大致就是这样的格调。但是，鲁迅却在这些“吟风弄月”的小品文中，看到“其中有不平，有讽刺，有攻击，有破坏”（《南腔北调集·小品文的危机》），后者又多如唐末的罗隐，“恃才忽睨，众颇憎忌。自以当得大用，而一第落落，传食诸侯，因人成事，深怨

唐室”（《唐才子传》），因而，他的《谗书》，便如方回在跋语中所说：“乃愤懣不平之言，不遇于当世而无所以泄其怒之所作，”这根子或许还可追溯到宋玉的《对楚王问》。但是，鲁迅却在这些因个人的怀才不遇而“抗争和激愤”之中，看到他们“也并没有记天下”（《南腔北调集·小品文的危机》），前面所述的《越妇言》一文，大概就是一个例证。在古代杂文中，自然也有不少旨在天下的“抗争和愤激之谈”，例如李贽的《题孔子像于芝佛院》，但终究不是大宗，而以鲁迅为代表的现代杂文先驱则将它们发扬光大，使杂文与“小摆设”分道扬镳，并从个人的狭隘天地中解脱，尤其是以“更直接更迅速的反映社会上的日常事变”为其重要职责，积极干预社会生活，从而使它反映着“思想斗争的历史”，记载着“时代的眉目”。当然，这首先也应该归功于鲁迅。

说到鲁迅杂文和鲁迅开创的现代杂文之关系，瞿秋白在《鲁迅杂感选集·序言》中的一段话不可不读，尽管70年来，对瞿秋白的这一段话，也有种种不同的评价。

瞿秋白如是说：

鲁迅的杂感其实是一种“社会论文”——战斗的“阜利通”（fenilleton）。谁要是想一想这将近二十年的情形，他就可以懂得这种文体发生的原因。急遽的剧烈的社会斗争，使作家不能够从容的把他的思想和情感熔铸到创作里去，表现在具体的形象和典型里；同时，残酷的强暴的压力，又不允许作家的言论采取通常的形式。作家的幽默才能，就帮助他用艺术的形式来表现他的政治立场，他的深刻的对于社会的观察，他的热烈的对于民众斗争的同情。不但这样，这里反映着“五四”以来中国的思想斗争的历